

扛牢保一方平安责任 答好防汛救灾“考卷”名片



6月25日下午，衡南县召开视频会议，对防汛抗灾工作进行调度部署。县委书记、县长许达出席会议并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抗旱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市委主要负责人的相关批示精神，坚

决扛牢保一方平安的责任，以更高的标准、更实的举措、更严的作风答好防汛救灾这张“考卷”。

许达指出，**思想必须警醒警觉**。要充分认识到当前汛情的严峻性，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上来，统一到省、市部署要求上来，牢固树立“防大汛、抗大洪、抢大险、救大灾”意识，把“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转化为“事事心中有数”的行动力，坚决克服麻痹侥幸心理，不折不扣落实各项防汛任务。

许达要求，**行动必须从快从紧**。要加强预报预警，加密预报频次，提醒督促做好防范工作，确保重大灾害性预警信息到户到人；要加强隐患排查，发现险情苗头，第一时间组织受威胁群众安全转移，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加强防范应对，在重点水域、险工险段、隐患部位备足备齐应急物资，提前预置、快速出动、高效救援，确保关键时刻能迅速调得出、用得上；要加强排水防涝，发现渍涝险情，及时采取安全管制，确保居民出行安全。

许达强调，**责任必须压紧压实**。要明确责任，严格落实行政、技术、巡查“三个防汛责任人”的责任，加强责任区的值守巡查，及时排查隐患，处置险情苗头；要强化联动，在预报预警、抢险救援、救灾安置等方面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确保指挥畅通、响应迅速、处置高效；要值班值守，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主动加强防汛抗灾信息的收集、研判、整理、报送，确保调度及时、指令畅通、落实到位。



衡南政报

2024年05月
(总第89期)

衡南县人民政府机关刊物

本刊是县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标准文本
刊登的公文应当视为正式公文依照执行

目 录

领导论坛

以推进“八大行动”为重点 推动衡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在县第十八届政府第三次全会上的讲话(2024年4月19日,
根据录音整理) (3)

县政府办文件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衡南县实施“八大行动”总体方案》的通知
(清政办函(2024)3号) (8)

**发布政令 公开政务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县政府办文件

主管：
衡南县人民政府
主办：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委员会

顾问：许 达
主任：旷诗秦
委员：刘小明
全晨晖

总编辑：全晨晖
责任编辑：肖湘兵

编辑：谢杨柳
欧阳向衡

以推进“八大行动”为重点 推动衡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在县第十八届政府第三次全会上的讲话

(2024年4月19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今天，我们召开县十八届政府第三次全会，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八大行动”为重点，全面落实“制造立市、文旅兴城”发展战略，结合我县实际，安排部署下一阶段政府重点工作，动员全县上下一手抓解放思想、一手抓贯彻落实，奋力推动衡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刚才，刘峰同志通报了2023年重点民生实事工作表彰决定，希望各级各部门以受表彰单位为榜样，不折不扣、优质高效做好今年和以后的各项民生实事工作，做好代表政府向老百姓作出承诺的每一项工作；诗秦同志作了“八大行动”的动员报告，非常详细、全面，各个主责部门也作了表态发言，希望大家抓好落实。下面，就如何抓好“八大行动”，推动衡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我讲三点意见。

一、要凝聚共识抓

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是我们做好一切工作的前提，是推动事业发展的根本保证。“八大行动”是做好今年政府工作的重中之重，

各级各部门要以“八大行动”为抓手，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奋力推进政府各项工作，推动衡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推进“八大行动”，是贯彻上级决策部署的必然之举。“八大行动”是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明确的今年重点工作，是省政府落实“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的重要抓手。从“三大支撑八项重点”，到“发展六仗”，再到“八大行动”，省政府的工作方针是一脉相承、思路清晰的，我们必须对标对表抓好落实。要把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和衡南实际结合起来，更好地形成上下一致的工作导向和发展合力。

（二）推进“八大行动”，是落实政府工作报告的有效之策。政府工作报告是县政府对全县人民的庄重承诺，是我们做好全年工作的“方向标”“路线图”。县“两会”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给予高度评价，对2023年取得的成绩充分肯定，对报告提出的2024年“六个聚焦”重点工作非常认同。社会各界对政府工作报告和政府工作的肯定，是对我们工作的鼓励和鞭策，激励我们以更大热情干好工作。“八大行动”与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六个聚焦”

重点工作在内核上是完全一致的，是团结一心谋发展、惠民生、守底线的具体体现，推进“八大行动”就是落实政府工作报告的最好抓手。全县上下要以“八大行动”为着力点，全力推动各项重点工作取得实效，确保政府工作报告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三）推进“八大行动”，是加快衡南高质量发展的现实之需。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的硬道理，是解决当前一切问题的关键。衡南交通区位、人口面积、发展水平在全市稳居第一方阵，有责任挑起更多重担，在高质量发展上尤其要力争上游、争先创优，决不能自甘落后。从昨天出来的一季度经济数据来看，尽管GDP排名第3，但是“社零”排名第4、规工排名第5，“固投”和“四上单位”排名第7，争先创优压力很大。各级各部门要以“八大行动”为抓手，知耻奋进、迎难而上，抓住一切有利时机，利用一切有利条件，咬定目标往前冲、撸起袖子加油干。

二、要紧盯关键抓

抓好“八大行动”，关键是要坚持重点突破，集中优势力量攻关、集聚优势资源攻坚，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确保各项行动取得实效，确保政府工作报告的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一）产业培塑行动的关键在推动“一主一特双总部”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县委提出“一主一特双总部”发展思路以来，总体上还是有成效的，2023年特变电工云集5G科技产业园年产值突破40亿元，输变电产业总产值也突破60亿元。但是，我县的产业发展，无论从总产值、税收额来看，还是从市场主体培育、产业平台打造来看，距离当年定下的发展目标，可以说相去甚远。现在，我们的电子信息产业规模和产值稍微大点的企业也就得意电子、美

康光电那么几个厂子；输变电产业来势看好，总产值能不能想办法争取今年突破80亿元，到明年力争做成百亿级产业；衡南是农业大县，但农业大而不强、大而不精的问题一直存在，要想变成农业强县，还是要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打造几个像汉寿甲鱼、南县稻虾米这样的品牌来，提高农产品附加值，让农业成为有利可图的产业。接下来，要立足衡南的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交通区位优势，支持像得意电子、美康光电这样的企业“原地倍增”，促进电子信息产业提质增效；用好省电力装备配套产业园这个平台，发展壮大特变电工等现有头部企业，着力引进配套企业，吸引上下游相关企业入驻，下大力气推动电力装备制造产业扩链集群；做强做优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真正唱响“清泉农夫”区域公用品牌，把衡南优质米、好茶油、土枇杷等特色农产品打出名气来。总之，要以产业发展带动高质量发展，不断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二）创新提升行动的关键在人才。要充分利用衡阳市的丰富科教资源，比如南华大学、湖南工学院、衡阳师院等一众高校，“借鸡生蛋”，实施人才强县战略，扎实做好人才“引育用留”服务，努力培育和引进更多创新型人才，把衡南打造成“近悦远来”人才高地。同时，培育和引进创新型人才的根本目的，在于提升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能力，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我们不可能像省里那样建设标志性工程、打造高能级平台，但可以通过“智赋万企”行动，推动更多企业上云、上平台，加快企业数字化转型；也可以培育一批有科技含量的优质企业，以产业链主企业带动创新成果转化、创新链条形成。就衡南而言，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主要就是要借助科技创新赋能电力装

备制造产业发展。

(三) 激发需求行动的关键在以需求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今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进一步推动经济回升向好需要克服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是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这是激发需求的宏观因素。就衡南而言,我们激发需求主要有这么几个考虑:一是衡南人口众多,消费潜力还可以进一步挖掘;二是衡南近些年无论是政府投资还是民间投资,体量较大,但效益不高;三是外贸一直是我县经济发展中的弱项。接下来,我们可以从三个方面着手激发需求:一是激发有潜能的消费,要用好用活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充分发挥衡南人口大县优势,最大限度激发居民消费潜能,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和城乡居民生活品质提升。二是扩大有效益的投资,不是“大水漫灌”或“撒胡椒面”,而是精准明确投资领域和方向,既要发挥好政府投资的带动放大效应,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又要强化重大项目牵引,促进投资落地实施。三是提升有活力的外贸,要按照“优存量扩增量”的思路,全力推动原地倍增、招引新增,通过开拓新市场、做大新业态、拓展新空间,稳定外贸基本盘,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注入动力和活力。

(四) 改革攻坚行动的关键在以改革激发社会和市场的内生动力、创新活力,重点就是营商环境。近几年,我们创新推行“‘清’易通·‘码’上办”服务,全力打造“只要来衡南、一切都不难”政务服务品牌,发展环境得到优化。但是从群众反馈和查办案件来看,“小鬼难缠”“雁过拔毛”“索拿卡要”等影响营商环境的腐败问题依然存在。必须查找短板,全力改进,决不能熟视无睹。要

用好改革关键一招,聚焦人浮于事、动力不足、降本增效、环境优化等问题进行攻坚,着力破除影响营商环境、制约高质量发展的瓶颈障碍。哪个单位拖,就督哪个单位;哪个环节慢,就改哪个环节;哪个干部索拿卡要,就严惩不贷、绝不姑息。总之要一锤一锤敲、一项一项改,改到群众满意、改到企业叫好。

(五) 主体强身行动的关键在增强经营主体活力和信心。去年,全县实有经营主体突破 4.82 万户,但仍存在整体质量不高、活力不强、信心不足等问题。经营主体活力不强、信心不足不仅影响短期经济增长,更影响中长期经济发展后劲,甚至可能成为导致经济社会风险的重要诱因。因此,这不是个小问题。我认为,首先,要唱响“中国经济光明论”,因为信心比黄金更加重要,稳增长必须首先稳信心;其次,也是更重要的,要厘清政府与市场的边界,政府的职责是做好监管和服务,减少不必要的行政干预,让经营主体更有活力。具体来说,要在做大做强、创新创造、精准帮扶上下功夫,推动“个转企、企升规、规改股、股上市”,梯度培育一批亿级、十亿级、百亿级企业,力争实有经营主体达 5.2 万户以上,其中净增企业 1450 户。

(六) 区域共进行动的关键在形成优势互补、多点支撑的发展格局。衡南的区位比较特别,从东南西三面环抱衡阳市区,所以我们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时候,要认真考虑如何融城发展的问题;另外,衡南是农业大县,城乡发展不平衡,加之县治 2003 年之前坐落在衡阳市老城区,新县城云集起步较晚、发展相对滞后,这些是我们在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时必须考虑的因素。一方面,要加快推进区域中心化进程,加快云集、三塘、

泉溪等卫星城镇融城步伐，有序承接产业转移，壮大县域经济；另一方面，要以美丽乡村建设为抓手，注重规划引领，推动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发挥中心城镇的带动作用，不断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七)安全守底行动的关键在以高水平安全护航高质量发展。去年，我们成功应对5轮较强降雨、1轮较大洪水，受灾程度为近四年来最低，实现洪涝地质灾害人员“零伤亡”、重大工程“零出险”。成绩只代表过去，就安全生产和风险防范工作而言，每一天都是新的开始，决不能高枕无忧，必须始终如履薄冰。对衡南来讲尤其如此。第一，衡南地域东西狭长，安全风险隐患较多，安全基础并不牢固；第二，我县政府债务风险虽处于风险提示级别，但存量、还本付息压力大，稍不留神就会滑到警戒线；第三，非法金融活动、房地产领域遗留问题等还比较突出，信访维稳压力很大。今年，要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全面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依法稳妥处置重大金融风险，深入推进污染防治，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八)民生可感行动的关键在增强衡南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近几年，我们下大力气办了几件让衡南老百姓叫好的实事好事大事，比如开展关爱在校留守儿童“三爱三护”行动、全域推进村卫生室医保普通门诊统筹报销工作、下调县城居民燃气价格、重建泉溪大桥等等。当然，我们的工作距离人民群众的要求和期盼还有一定差距，比如还有像城镇自建房办证、县城安置区建设等一些历史遗留问题亟待我们去破解。今年，要继续聚焦民生领域的基本待遇、基本服务、基本保障、基本建设问题，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持续办好省、市“十大重点民生

实事”和5项县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事项目，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县人民。

三、要齐心协力抓

要牢固树立全县“一盘棋”思想，把凝聚好的“共识”转化为抓落实的“共为”，采取最佳办法，争取最好结果。

一是领导重视要到位。俗话说，老大难、老大难，老大重视都不难。不管什么工作，只要领导重视了，什么困难都可以克服。在座的都是我们衡南的关键少数，一定要把“八大行动”紧紧抓在手上、扛在肩上。“八大行动”是全年政府工作的统揽，各个县级领导都有任务，要带头深入分管联系领域和部门，深入工作一线，细化梳理工作的难点、关键点，早部署、早行动，勤调度、勤督导；各级各部门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分管领导要具体抓，精准发力，持续用力，确保问题逐个攻克，行动取得实效。

二是责任传递要到位。要加快构建“上下联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链条，做到责任到人、责任上肩。具体来说就是：要组建专班，县政府成立“八大行动”专项领导小组，各行动主责部门和协作部门也要相应组建专班，抽调精干力量专门负责、压茬推进；要做好分工，各级各部门对《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分工意见、“八大行动”明确的工作任务，要进一步细化分解，形成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把任务和责任压实到各站所、各股室负责人；要强化联动，健全议事协调机制，加强牵头部门与协作部门联动、部门与乡镇协同联动，整合资金、资源、资产，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

三是督促检查要到位。充分发挥好督促检查的“指挥棒”作用，确保全年重点任务、“八大行动”落实得更快更好。具体来说就

是：要健全机制，完善督查管理办法，实现管理常态化、精细化，推动逐项任务、逐个行动落实；要加强调度，做好旬调度、月通报、季讲评，定期晾晒各地、各部门的工作进度和工作实绩；要督帮并举，各工作专班和政府督查室在聚焦主要目标、重点任务进开展督查时，既要指出问题，也要提供指导，做到以督促办、以督克难、以督增效。

四是奖惩兑现要到位。坚持以实绩论英雄，以结果论成败，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具体来说就是：要纳入绩效考核，结合部门、乡镇实际和职责，将“八大行动”工作任务纳入年度绩效考核，而且分值占比要大。要突出正向激励，看进度、看效果，哪个部门、哪个地方干得好、成效大，资金政策支持上也会重点倾斜，选人用人上也会重点考虑。要严格问责问效，坚持“大抓落实”的工作导向，大力整治政令不畅、落实不力、作风不正等问题，对逾期不落实的要挂牌督办，挂牌督办效果不理想的要启动问责，以责任倒逼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地、有力有效。

最后，强调一下当前几项重点工作：

（一）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要克服疲劳心理和厌战情绪，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让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积极参与。市里每月通过“四不两直”对各县市区进行暗访，这两天正在衡南检查，大家要打起精神，“扫好门前雪”，保持良好环境，确保全县取得好名次。

（二）关于粮食生产。一是抓好早稻栽插、中稻播种，千方百计增加水稻播种面积，确保顺利通过5月中旬的全省早稻面积核查。

二是抓好植棉保护区和严格管控区的棉花生产。三是抓好93宗“两非”任务图斑整改，完成5000亩耕地恢复任务，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

（三）关于安全生产。认真落实国、省、市安全生产相关会议精神，深化认识、固化责任，细化举措、优化作风，扎实开展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安全守底行动，坚决防范遏制各类事故发生，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地方债务、社会稳定和生态环境底线。要积极防汛备汛，密切关注短时强降水、雷暴大风、冰雹等强对流天气变化，强化预警预报、巡查防守、值班值守，打好打赢防汛主动仗。

（四）关于住建有关工作。一是全力推进城乡违法建设暨闲置危险构筑物整治攻坚行动，按照“严、紧、细、实”要求，迅速摸排底数，积极宣传宣讲，有力有序推进。6月30日前要完成重点区域整治，每个乡镇街道要打造1-2个示范村。二是高效推进非法预拌混凝土搅拌站整治，对近期县住建局和乡镇（街道）联合排查发现的11家非法搅拌站必须在4月30日前全部拆除。还要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开展日常巡查，坚决防止“死灰复燃”。

同志们，积力之所举，则无不胜也；众智之所为，则无不成也。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团结一致、奋楫向前，善作善成、决战决胜，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推动衡南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衡南县实施“八大行动”总体方案》的 通知

清政办函〔2024〕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相关单位：

《衡南县实施“八大行动”总体实施方案》已经衡南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17日

衡南县实施“八大行动”总体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制造立市、文旅兴城”发展战略，以实干实绩加快建成“四区一花园”，根据《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衡阳市实施“八大行动”总体方案〉的通知》（衡政办发〔2024〕5号）精神，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大力实施产业培塑、创新提升、激发需求、改

革攻坚、主体强身、区域共进、安全守底、民生可感“八大行动”，力争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以上，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8.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进出口总额增长7%以上，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居民人均收入与经济同步增长，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持续稳定，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完成省、市下达的节能减排、安全生产等约束性指标任务，确保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稳定。

二、重点任务

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做好“十个统筹”，抓好“十个着力”，聚力攻坚“八大行动”。

（一）聚力攻坚产业培塑行动。围绕“一主一特双总部”“输变电产业集群”“中国输变电第一县”产业布局和发展方向，推动构建我县现代化产业体系新增长点。重点壮大输变电、新农业、电子信息三大主力产业，加快发展机械制造、循环经济两大潜力产业，持续培育新物流、大健康两大后备产业。以省电力装备配套产业园落户为契机，发展壮大特变电工等现有头部企业，打造输变电产业集群。大力发展油茶、土枇杷等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力争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2%。支持电子信息企业扩大产能、提升效能，加快推进嘉伟电子产品加工基地、得意电子二期等重点项目建设。鼓励和支持工业企业“原地倍增”，力争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2 家，机械制造业实现工业产值 15 亿元以上，规模工业增加值增加 8.2%。加快推进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的建设与投资，循环经济产业实现工业产值 20 亿元以上。依托衡南立体交通区位优势，不断完善物流基础设施，发展壮大冷链物流配送体系。立足现有医药产业基础，建设包括医疗机构、研发机构、医疗教育培训机构等在内的健康服务网络。持续推进“五好”园区建设，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增强园区承载服务功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强化各类要素保障。

（二）聚力攻坚创新提升行动。聚焦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方向，实施一批“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项目，逐步实现制造装备数控化、车间数字化、工厂智能化、生产绿色化、产链协同化、发展安全化，塑造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打造区域性科技创新中心。全面贯彻落实“制造立市、文旅兴城”发展战略，大力实施科技赋能、文化产业创新

发展系列行动，力争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8%以上，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 32 亿元，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15%以上。大力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工作，支持骨干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实现新增 560 家企业上云、120 家企业上平台，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3 家、高企总数突破 75 家，新增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2 家、省级及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1 家。

（三）聚力攻坚激发需求行动。抢抓中央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机遇，加强消费政策创新，推动消费提质升级，稳定和扩大汽车、住房等大宗消费。引导资金向消费基础设施建设和场景打造倾斜，实施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行动，持续打造县城经济集聚区和示范街区。全面整合县域文化旅游资源，充分利用传统节日组织开展主题活动 15 场以上。持续用好“五制一平台”机制，加快推进“宁电入湘”、衡阳市现代农业产业融合示范园、绿色智慧矿山示范基地、清泉农夫田园综合体等项目建设，全年实施省、市重点建设项目 40 个以上，实施县重点建设项目 80 个以上，完成年度计划投资 110 亿元以上。开工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 100 套，改造老旧小区 5 个以上。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推动 30 个项目申报纳入国家、省级重点民间投资项目库。积极抢抓中央增发国债、中央预算内规模增加、专项债投向拓展等政策机遇，分级分领域持续储备和申报一批高质量项目，努力争取中央、省级专项资金 8 亿元以上。充分发挥招商顾问、招商大使和各地衡南商会作用，大规模推进湘商回归与返乡创业，力争引进“三类 500 强”企业 2 家以上、过亿元项目 10 个以上，新注册“湘商回归”企业 15 家以上、涉税主体 10 家以上。持续实施外贸“破零倍增”工程，推动有实绩的进出口企

业突破 15 家，通过海关 AEO 高级认证的企业 2 家。充分借力“第七届进博会”平台，力争引进一批符合我县特色产业发展方向的外资企业，实际利用外资增长 10%以上。

(四) 聚力攻坚改革攻坚行动。全力推动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国企改革、财税体制改革、金融体制改革，提高土地要素配置效率，重点推进闲置土地盘活利用，强化产业用地要素保障，推进工业用地弹性出让，加快推进园区工业项目“拿地即开工”。探索建立全县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推进农业综合水价改革，着力降低制度性交易、用工用能、物流等成本。积极落实财源建设提质行动，健全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机制。落实加快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2024 年重点任务，全面清理废除含有地方保护、市场分割、指定交易等妨碍统一市场建设的政策规定。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坚决严惩侵害企业利益行为。全面推进我县公共资源交易“应进必进”工作，梳理整合本级政务服务事项，打造“湘易办”惠民便企专区。建立健全金融支持扩大有效投资协同联动工作机制，推动“湘信贷”“信易贷”等增信融资平台更好服务经营主体。用好“用、售、租、融”四种方法，持续加大国有“三资”盘活力度。深入推进县属国企战略重组与优化提升工作，进一步完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构架。深入推进民营经济“六个一”行动，全面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30 条政策措施。持续深化园区管理体制变革，推进社会事务管理职能剥离、市场化运作、企业化运营等改革。

(五) 聚力攻坚主体强身行动。实施经营主体梯次培育行动，加强对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持续推进产业发展“万千百”工程、“新增规模工业企业”行动、企业上市“金芙蓉”跃升行动、“原地倍增”行动，大力推动“个

转企、企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力争全县实有经营主体突破 5.2 万户，其中企业主体达 1.2 万户以上。2024 年实现净增经营主体 3700 户，其中净增企业 1450 户，“个转企”80 家。大力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加大外贸型企业培育力度，加强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建设，提升创新创业载体专业化能力。进一步完善政府统筹、企业为主、市场自律、社会共治的知识产权共治格局，大力培育高价值发明专利。加强实体经济金融服务，重点支持科技型企业、先进制造业、特色产业发展。大力开展返乡创业主体培育行动，力争新增 3000 个返乡创业主体。持续开展“三送三解三优”行动，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相关政策，帮助企业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在市级统筹部署下，积极推动准入准营、经营发展、注销退出等企业“高效办成一件事”清单任务及 2024 年省定套餐式、主题式场景落地。力争全年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8 家，新增专精特新企业 12 家，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3 家；新增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 22 家；新增外商法人企业 1 家，外贸实际突破企业 15 家；新增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 5 家、规模以上建筑企业 2 家。

(六) 聚力攻坚区域共进行动。以“制造立市、文旅兴城”战略为牵引，积极融入区域协调发展大格局。培育壮大输变电和电子信息产业，推动输变电装备产业集群进入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池”，加快构建绿色农产品加工、建筑业总部、物流业总部产业链。着力优化县域路网建设，大力支持南岳机场改扩建项目建设，推动云集千吨级货运码头项目建设。加快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持续优化调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有效承接产业梯次转移，积极融入“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前沿经济带”。加快润泽科技物流项目建设，打造现代物流集

聚区。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确保粮食播种面积 138 万亩以上，粮食产量 62 万吨以上。持续发展优质稻、棉花、生猪、油茶、油菜等传统优势产业，深入实施“六大强农”行动，大力推进农业市场主体倍增、产业发展“万千百”等重点工程。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稳定群众增收渠道，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全面提升县城和中心镇功能，实施农房建设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农村危房改造年度任务。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健全完善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制度，畅通城乡间要素流通渠道。加快“徐特立项目”和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实现养老服务县、乡、村“三级中心”布局。

（七）聚力攻坚安全守底行动。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地方债务、社会稳定和生态环境底线，做好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工作。落实县委安全生产“三个决不”要求，落实底线工作“五全一常态”机制，强化交通、建筑、燃气、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重点行业专项整治，强力开展监管执法和“打非治违”行动。加快推动安全生产监管模式向事前预防数字化转型，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大事故，坚决遏制一般事故，坚决防范自然灾害导致人员伤亡，确保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续下降。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月等宣传活动，定时进行安全技能培训，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建立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长效机制，从严评估审核重大政府投资项目资金来源，严禁超出财力铺新摊子上新项目。严格落实法定债务到期偿还责任，完成累计化债任务。加强非法金融活动监测预警和清理整顿，积极稳妥推进重大非法集资案件处置工作，加大力度开展“追赃挽损”，高质量推进司法程序和善后处置。建立住房全链条监管机制，防止出现企业破产、“烂尾楼”等现象，力争到 2024 年底

保交楼专项借款项目全面交付。扎实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衡南、法治衡南建设，健全落实重大风险管控闭环机制，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强化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依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突出犯罪，守牢社会稳定底线。全面实施“守护蓝天”攻坚行动计划，持续推动大气环境质量逐步好转。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巡查，确保国考断面水质优良率达到 100%以上。深入开展农用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行动，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年度任务。持续发起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继续开展重点领域排查整治“利剑”行动。

（八）聚力攻坚民生可感行动。着力办好省级民生实事、市级民生实事项目，实现民生实事“可感可及”。建成县域普通高中“徐特立项目”1 所，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和实践活动 75 场。为 4320 名新生儿免费提供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与诊断服务。开展普惠托育服务“护蕾”行动，新增托位 400 个。稳步提高城乡低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保障等救助标准。农村适龄及城镇低保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 1 万人，实施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420 户，为 264 名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听觉语言功能训练及康复训练。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6900 人，就业用工社保“三合一”数字服务乡镇（街道）覆盖率达 100%，人社政务服务“三合一”事项不少于 20 项。全年新增老年助餐服务点 6 个，实施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280 户，提质改造“爱晚”老年学校 1 所。重点推进法律援助、基层防灾能力提升和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工程。新增上线 17 个“高效办成一件事”，惠民便企示范应用场景和高频特色服务事项超过 7 个，企业和群众办事纸质证照免提交率提升至 60%以上，政务

服务统一受理办结率提升至 90%以上。农村公路提质改造 83 公里，建设农村公路安防设施 713 公里，普通国省干线精细化提升 13 公里。提升农村水源保障及灌溉能力，新增蓄水能力 147 万方，恢复和改善灌溉面积 4.5 万亩。新增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42 个，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慢病“一站式”门诊 27 个，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各类专项招聘活动 20 场。

三、组织实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建立衡南县实施“八大行动”总专班，由县委书记，县委副书记、县长任总指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任总调度，总专班办公室设县政府办，由县政府办主任任总专班办公室主任。8 个行动分别建立工作专班，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召集人，联系相关工作的县政府办副主任、县直牵头部门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专班办公室设在县直牵头部门。“八大行动”总专班负责对各行动专班进行统筹协调，确保各项目工作落实落地。各行动专班强化组织督导，加强部门协作，形成工作合力，推动子方案实施，确保目标任务如期实现。

(二)实施清单管理。各牵头领导对牵头事项担负任务落实和目标完成的领导责任，各专班牵头单位主要负责人担负直接责任。各部门要结合职能职责，对标对表市、县实施方案及工作任务，进一步细化分解，明确本领域推进实施的项目清单、任务清单或政策清单，明

确牵头负责人，确保各项工作高效推进。

(三)深化调度考核。建立旬调度、月通报、季讲评工作机制。各专班每旬调度“八大行动”推进情况，形成工作台账。各专班每月 25 日前向总专班报送工作推进情况、典型做法、全省排名、存在问题、下阶段打算，总专班形成专题通报。总专班办公室、各行动专班办公室每季度开展督查督导，召开专题讲评会。将实施“八大行动”纳入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督查范围，适时开展表彰表扬工作。

(四)加强宣传引导。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新媒体等媒介，及时发布实施“八大行动”有关信息，宣传成绩亮点和好经验、好做法，合力引导社会预期，提振发展信心，凝聚发展合力。积极向省、市报送我县典型经验做法，力争更多更好经验获得推介肯定。

附件：

1. 衡南县产业培塑行动实施方案
2. 衡南县创新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3. 衡南县激发需求行动实施方案
4. 衡南县改革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5. 衡南县主体强身行动实施方案
6. 衡南县区域共进行动实施方案
7. 衡南县安全守底行动实施方案
8. 衡南县民生可感行动实施方案

附件 1:

衡南县产业培塑行动实施方案

为加快推进“重点产业倍增计划”，培育我县现代化产业体系增长点，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度融入省“4×4”现代化产业体系，全面落实《衡阳市实施产业培塑行动实施方案》，围绕“一主一特双总部”“输变电产业集群”“中国输变电第一县”产业布局和发展方向，持续夯实以大电子信息为主导、农产品精深加工为特色的产业发展格局，推动我县产业发展再上新台阶。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2%；规模工业增加值增加 8.2%；规模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速 15%以上。

二、工作任务

（一）重点壮大三大主力军产业

1. 输变电。以省电力装备配套产业园落户为契机，围绕特变电工等现有头部企业，不断壮大变压器、开关设备、电线电缆、高压绝缘子、成套变电设备等主要电气设备产业，拓展换流阀、互感器、套管、避雷器、杆塔、继电保护装置等控制保护设备产业，引进电子元器件、金属材料（壳体、铜杆等）、绝缘件、传感器等配套产业，促进电力装备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集成化转型。构建智能终端制造业完整产业链，加快推进特变电工云集 5G 科技产业园二期、广州工控产业园等项目，强化上下游产业集聚，把衡南建设成为湖南省重要先进制造业、输变电产业集群的核心承载区，全力建设“中国输变电第一县”。（衡南高新区、县科工信局、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2. 新农业。深入实施“六大强农”行动，大力推进农业市场主体倍增、产业发展“万千百”等重点工程，将衡南优质米、好茶油、土

枇杷、有机茶、柞市麻羊等特色农产品推出全省、走向全国。积极推行“公司+村集体+农户”的乡村产业发展模式，做大做强农业体量。整合涉农资金、吸引社会资本，加快建设区域化的农产品加工厂房和检验检测基地，促进就地加工转化增值，不断提高农产品精深加工比重。大力发展电商产业，以数字化赋能唱响“清泉农夫”区域公用品牌。以大三湘、绿色田园、正大饲料、展望生物等企业为龙头，培育壮大一批农产品加工骨干企业。（衡南高新区、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林业局、县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3. 电子信息。主动承接沿海电子信息产业转移，支持企业加快高新技术产品开发，注重产品的深度开发和上下游产品的配套协作，逐步形成规模化的高新技术产品群。支持得意电子、美康光电、衡阳连捷电子科技、艾迪智能科技等企业加大技改投入，鼓励企业主动更新工艺设备、应用先进制造模式。加快推进嘉伟电子产品加工基地、得意电子二期等重点项目建设。（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行政审批局、县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二）加快发展两大潜力军产业

1. 机械制造。鼓励和支持工业企业“原地倍增”，引导机械制造企业扩能升级、提质增效，推进三易精工、高致精工、精峰机械、凯晋锋构件科技、德力机械装备等机械制造企业快速发展。梯度培育链主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中小微企业，力争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2 家，机械制造业实现工业产值 15 亿元以上。（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2. 循环经济。充分发挥机械、汽车、家电

以就换新相关政策，在废旧资源综合利用上多做文章，突出规模和产业集群优势，加快推进衡南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的建设与投资，引导华信再生资源、中衡再生资源、绿源再生资源等企业做大做强，循环经济产业实现工业产值 20 亿元以上。

（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三）加强培育两大后备军产业

1. 新物流。依托衡南立体交通区位优势，积极发展冷链物流、第三方物流、低碳物流、智慧物流等新型物流。统筹做好南岳机场综合客运枢纽和云集空港物流园区规划布局，加快衡南临空智慧物流基地、衡阳润泽智慧产业物流创新城（一期）等项目建设。充分利用农村客运站，建立快递仓储场地或小型快递集散中心，逐步完善以农村物流枢纽站场为基础，以县、乡、村三级物流节点为支撑的农村物流基础设施网络体系。推动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发展和完善产供销一条龙服务的冷链物流配送体系。（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商务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2. 大健康。立足现有医药产业基础，以生物医药的研发、试验、生产、展销为核心打造一体化医药产业体系。积极融合现有生态资源，建设包括医疗机构、研发机构、医疗教育培训机构等在内的健康服务网络，建设成区域性国家级转化医学中心以及智慧医疗的示范应用平台。（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卫健局、县医保局、县商务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四）强化发展支撑

1. 提升产业平台功能。聚焦规划定位、创新平台、产业项目等“五好”指标，强化“三生融合、三态协同”理念，加快调区扩区工作。大力提升园区的经济贡献度、产业集聚度，启动园区临空路、云湘路、蒋家塘路等交通道路建设，进一步完善园区供水、供电、供气、通讯等基础配套，加快建成园区产业孵化中心、总部经济大楼、人才公寓与企业服务中心，力争“五好”园区排名实现再提升。（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

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2. 加大技改研发投入。紧紧围绕“一主一特双总部”产业发展规划，以重大项目实施、重点企业培育、重点产业链条改造、特色园区集群提升为重点，加快构建政府资金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社会资本为补充的技改研发多元化投入机制。评选出我县重大技术改造标杆项目，建立技改动态项目库。设立技改研发奖励专项资金，加快建立科技企业信贷风险补偿机制，对重点技改项目贷款给予贴息。（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3. 强化政策保障。紧紧围绕“四最”目标，持续推行“‘清’易通·‘码’上办”政务服务，深入开展“四减”“三化”行动，实行“五个一审批”，实现申请材料、审查内容、流程时间压缩 50%以上。推进清理党政机关、国有企业拖欠中小企业、民营企业账款工作。深入研究项目融资方式、建设模式、运营模式，全面加强与国家、省、市的项目政策对接，争取获得更多政策与资金支持。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前提下，创新用地供给方式，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通过创新产业用地分类、土地混合使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等方式优先保证产业项目使用。（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行政审批局、县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能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衡南县实施产业培塑行动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召集人，联系发改工作的县政府办副主任及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卫健局、县医保局、县林业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行政审批局、县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县金融服务中心等。专班办公室设县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2:

衡南县创新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为全面落实衡阳市实施创新提升行动战略部署，聚焦科技自立自强，助推衡南高质量发展，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全面贯彻落实“制造强市、文旅兴城”发展战略，力争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转化一批高价值科技成果，塑造衡南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打造区域性科技创新中心。力争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8% 以上，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 32 亿元，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15% 以上。

二、工作任务

(一) 积极培育科技创新主体

1. 大力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深入走访全县企业，详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研发投入、科研能力等基本情况，对于符合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条件的企业，采取一对一、点对点个性化辅导。支持骨干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力争今年新增 560 家企业上云、120 家企业上平台。（县科工信局牵头，衡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按照“储备一批、培育一批、申报一批、成长一批、壮大一批”的原则，培育科技创新主体梯队。积极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申报相关的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重点对有科技含量、产业布局符合高新技术领域的优质企业加以引导和培育。充分利用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及时传达涉及申报的各

种政策信息，加强与中介服务机构的横向联系，力争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3 家，高企总数突破 75 家。推进“智赋万企”行动，推进 3 个以上企业进行两化融合贯标体系认证。（县科工信局牵头，衡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大力培育“专精特新”企业。深入贯彻落实上级“专精特新”企业扶持政策，切实办好衡南县创新创业大赛，积极对接创新资源、优秀专家团队，为企业关键技术突破、新产品研发提供一流平台支撑，引导企业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道路，在成长性、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等方面提质增效，力争新增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2 家、省级及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1 家。（县科工信局牵头，衡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加快推进创新研发平台建设

广泛宣传创新平台相关政策，深入了解企业各项创新指标情况，筛选一批研发实力强、成长性好、发展潜力大的企业纳入申报储备。聚焦产业及社会发展需求，结合优势领域和重大科技资源布局，引导企业制定创新平台发展规划，积极培育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或重点实验室。（县科工信局牵头，衡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县发改局、县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

深入开展研发投入专项指导服务活动，入

企进行“一对一”辅导，帮助企业规范建立研发辅助账、整理完善研发支撑材料，抓好规上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重点企业的研发费用归集，持续加大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政策宣传落实力度，力争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 10.7 亿元以上，研发投入强度 1.7% 以上。（县科工信局牵头，衡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引进和培育科技创新人才

1. **持续引进高层次人才。**落实《衡南县高层次人才及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实施办法》（清人才通〔2023〕2 号），以产业需求为导向，主动对接省市高校和科研院所，推动科研人才通过挂职、兼职创新，项目合作、成果转化等方式，来我县开展创新创业活动。（县委组织部牵头，县科工信局、县人社局、县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强化本土人才培养。**加大乡土人才培养力度，从政策指导、扶持培养、搭建平台、优化环境上出实招，着力培养一批业务精、技能强、素质高的“田专家”“土秀才”，推动科技特派员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县委组织部牵头，县科工信局、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营造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进一步完善全县科技人才工作机制，为高科技人才提供人才补贴、子女入学、配偶安置、安居保障、医疗保障、交通出行、景点旅游等优质服务。（县委组织部牵头，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县卫健局、县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加快科技成果转化

1. **鼓励支持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支持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科技服务机构深度合作，

聚焦电子信息和装备制造、农产品精深加工等产业共性技术、关键核心技术，破瓶颈、补短板、强弱项。以高校专利开放许可与专利转化为切入点，精准匹配中小企业专利技术需求，推动免费或低价许可。组织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承接能力提升行动，鼓励企业对专利成果进行产业化转化。贯彻实施《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条例》，落实“两个 70%”激励政策，提高科技成果本地转化率与产业化水平。（县科工信局牵头，衡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强化数字化智能化技术运用。**聚焦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鼓励企业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工业互联网、物联网、5G、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施一批“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项目，逐步实现制造装备数控化、车间数字化、工厂智能化、生产绿色化、产链协同化、发展安全化。（县科工信局牵头，衡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县发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大力营造科技创新氛围

1.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加强对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培育、知识产权转化运用、行政保护和公共服务的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鼓励企业、行业协会等加强知识产权交流合作，引导企业申报实施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工程项目和知识产权运用示范工程项目。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优化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加大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刑事打击力度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力度，建立健全统筹协作、优势互补、有机衔接的运行机制。（县市场监管局牵头，县财政局、县公安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促进科技金融深度融合。**积极宣传推广

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中小企业商业价值信用贷款等各项金融政策，用市场化手段撬动金融资本投向高技术、高成长、高价值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行动，拓宽创新主体融资渠道。深化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风险补偿改革，力争知识价值信用贷款突破 3100 万元。力争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金额超 2500 万元。探索开展科技保险、科技担保等，建立“投、保、贷”联动机制。（县科工信局牵头，衡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县市场监管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衡南县实施创新提升行动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召集人，联系科工信工作的县政府办副主任、县科工信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县委组织部、县科工信局、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健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公安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县科工信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健全持续稳定支持机制，统筹财政科技资金，加大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化社会服务力量，支持重大平台、重大项目建设及成果转化。

附件 3:

衡南县激发需求行动实施方案

为激发消费潜能、扩大有效投资、提振外贸活力，持续增强经济发展的动力，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结合衡南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充分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实现社会零售品消费总额增长 8%；充分发挥好投资对稳定经济增长、优化供给结构、促进产业升级的关键作用，实现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以上；充分发挥好进出口的支撑作用，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实现进出口总额增长 7%以上。

二、工作任务

(一) 激发消费潜能

1. 以政策引导消费。突出就业优先导向，健全社会保障体系，适度提标城乡居民尤其是农村居民社会保障水平，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提高中低收入居民的消费能力。加强消费政策创新，抢抓中央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政策机遇，安排专项资金加大汽车、零售、购房、生育等消费券发放力度，支持各级工会联合金融机构、平台企业发放电子消费券。引导专项债券等资金向消费基础设施建设和场景打造倾斜。稳定和扩大汽车、住房等大宗消费。严格落实《湖南省行政事业单位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的具体措施》“行政事业单位年度新增购置普通公务用车、执法执勤车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40%”政策，促进全链条汽车消费。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扎实做好保交楼工作，优化调整公积金提取政

策。推进餐饮、家政等服务消费提质升级。发展银发经济，扩大适老消费。大力培育认定消费品工业“三品”标杆企业。（县发改局牵头，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县民政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总工会、县机关事务和接待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以业态引领消费。发展数字、绿色、健康、国潮消费，打造“智慧+”“景区+”消费场景，持续打造滨江路（云集大桥至正德路路段）、王家巷路（滨江路至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广场）、响鼓岭路（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广场至清泉路）、绿化轴 B 段（雅园南路至滨江路）、三塘镇人民路（衡祁路—人民广场路段）等夜经济集聚区和示范街区，点亮衡南“夜经济”，积极争创省级夜间消费聚集示范区。全面激活和整合区域内的文化旅游资源和公共服务资源，持续深入塑造文旅新场景、供给文旅新产品、丰富文旅新业态、拓展文旅新消费，依托重点景区、星级乡村旅游点、特色街区、文体广场等，引导“夜游”“夜秀”“夜演”“夜宴”等发展，点亮文旅夜经济。充分利用清泉农夫田园综合体、天子泉露营烧烤基地、花桥天光山滑翔伞基地等一批新业态旅游打卡地，培育“网红直播”线上方式，引导消费直播、云浏览、云演艺等新型消费业态发展。打造“一乡一品”，大力发展“三品一标”，持续开展“数商兴农”专项行动，助力直播电商、社区电商、即时零售、海外仓等新业态高质量发展。推动大型实体零售企业向场景化、体验式消费业态

转型。鼓励和支持传统商贸企业升级改造，助推城乡商业提升。（县商务局牵头，县科工信局、县文旅广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以活动激活消费。充分利用清明、五一、端午、国庆、中秋、元旦、春节等传统节日组织开展“乐享消费·惠购清泉”“家电下乡·以旧换新”“惠购湘车”“网上年货节”等主题活动15场以上。精心筹备县首届旅游发展大会、县首届非遗博览会，打造“屋场文旅服务圈”“中国诗歌之乡”“古韵清泉”非遗、“衡南有礼”文创等四大文旅品牌，拉动文旅消费新模式。大力举办好乡“春”文旅生活季、“5.19中国旅游日”文旅推介会、非遗展示，田野亲子节、“四季春晚”、洛夫诗歌节以及各类体育赛事等，以“文旅体展”融合发展带动流量、促进消费。积极参与“人间烟火·衡阳味道”厨神汇系列活动，积极举办“衡南一桌菜”活动，促进“美食+文旅”产业深度融合。推动汽车、家电、手机等耐用消费品以旧换新。举办老字号嘉年华、国潮非遗市集等活动。组织参与老字号嘉年华、跨境展示展销、“农民丰收节”等系列活动，加强老字号宣传推介。积极培育专业展会品牌和“清泉农夫”区域公用品牌，打造更多衡南特色文体等特色品牌。（县商务局牵头，县科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广体局、县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以平台促进消费。完善县域商业体系，引入零食、文旅、餐饮、娱乐等复合商业业态，扩大和创新消费场景，打造1—2个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县域核心商圈，在县城开展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实施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行动，健全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加快推进冷链物流建链、补链、强链，推动城品下乡、山货进城、电商快递进村。探索内外贸一体化

发展。开展农产品进商超、入名店系列“六大行动”。支持企业进入国省级供应链或商贸物流重点联系企业项目库，培育、扶持供应链领域龙头企业。（县商务局牵头，县发改局、县交通运输局、衡南邮政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以环境服务消费。加快在家政服务、教育培训、文化旅游等重点领域构建新型信用监管机制。增加重点领域消费贷款，合理确定利率水平。对户外促销活动、夜间摆摊等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原则，在依法依规和确保安全的条件下允许市场主体在建设用地上搭建临时简易消费场景。积极开展文旅领域“顽瘴痼疾”综合治理，营造良好旅游市场秩序。加强消费领域信用、标准和质量工作。全面开展放心消费创建，优化消费环境。完善重点服务消费领域服务标准。（县市场监管局牵头，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商务局、县城管执法局、县文旅广体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扩大有效投资

1. 强化重大产业建设投资。大力推进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加强以制造业为主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投资，围绕输变电、电子信息和电力装备制造、现代农业等优势产业，谋划推进一批延链、补链、强链的重大项目。抓好衡阳市现代农业产业融合示范园、洛夫文学艺术馆、清泉农夫田园综合体、绿色智慧矿山示范基地、润泽智慧产业物流创新城、“宁电入湘”、松山片区产业城等项目建设，夯实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支撑。（县科工信局、县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牵头，衡南高新区、县商务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推进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全面提升

产业集聚力、改革创新力、服务保障力，加快构建“一主一特双总部”现代化产业体系。全年实施省、市重点建设项目40个以上，实施县重点建设项目80个以上，完成年度计划投资110亿元以上。全力推进县城防洪排涝和污水处理厂二期、S337洪山至花桥公路提质改造工程、京港澳高速扩容工程、云集千吨级货运码头等项目的建设。建成通车衡永高速衡南段，加快2024年农村公路“三路”项目建设。（县发改局牵头，县科工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推进补短板强弱项领域建设。稳步推进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开工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100套；加快城市更新及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改造老旧小区7个以上。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县域医疗次中心建设；大力实施消防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工程，加快推进消防站建设任务，加强战勤保障体系和消防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县住建局、县卫健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坚持以重大项目联合保障机制强化重点民间投资项目服务，推动5个以上项目申报纳入国家、省级重点民间投资项目库。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严格按照国家、省指导意见及《特许经营方案编写大纲（2024年版）》推进新实施的项目。持续跟进、滚动储备基础设施REITs项目，动态更新向民间资本推介补短板、产业链供应链和特许经营三张清单，编制扶持民营企业投资清单目录。（县发改局牵头，县财政局、县工商联、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推进政府投资系统管理。强化项目精细化策划包装，紧盯国家政策导向、产业发展方

向和国省资金投向，切实提高项目储备质量和转化实施率。抢抓2024年“中央加杠杆、地方降风险”的政策机遇和衡阳市承办第三届湖南旅发大会释放的政策红利，全力争取国省专项资金。积极抢抓中央增发国债、中央预算内规模增加、专项债投向拓展等政策机遇，强化项目谋划储备，分级分领域持续储备和申报一批高质量项目，努力争取中央、省级专项资金8亿元以上。加快项目前期工作，建立全县前期项目库，强化评比激励，对项目推进既好又快的单位或乡镇（街道），给予重大项目前期费、国省资金申报倾斜支持，对滞后的予以通报。进一步改善完成省、市下达的节能减排安全生产等约束性指标任务，坚持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等生态项目建设协同推进，做好历年来各级生态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提高经济发展“含绿量”。积极融入国省投贷联动试点合作机制，引导金融机构提供绿色通道服务，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强化要素保障，实施存量国有土地资产盘活处置专项行动。（县发改局、县财政局牵头，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大力推进招商引资。坚持聚焦主导产业、聚力产业招商，聚焦湘商回归、聚力乡情招商，聚焦原地倍增、聚力服务招商。重点围绕电子信息 and 电力装备制造、农产品精深加工、建筑业物流业现代化产业体系，实行一链一长、一链一图、一链一策精准招商，大力支持特变电工、美康光电、得意电子、大三湘、中通快递等头部企业开展延链补链强链招商对接活动，带动配套企业向园区集聚，形成产业成链、企业成群效应。充分发挥招商顾问、招商大使和各地衡南商会作用，大规模推动湘商回归、校

友回湘、湘智兴湘、返乡创业，办好招商引资推介会、湘商回归恳谈会等重要节会，持续推进产业回归、资本回流、项目回投、人才回聚、总部回建。加大出国（境）招商引资力度，通过招引赋能提升园区的国际化水平，组织参加“第十三届中部博览会”“沪洽周”“欧洽会”“旅发大会”“湘商大会”“衡商大会”等招商经贸活动。积极参加各类文旅项目招商引资会，推介衡南文旅。加大岐山旅游区开发等一批文旅项目招商引资力度，促进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用好境内外衡商会资源，运用市场化方式，加大对“三类 500 强”、央企国企、头部企业、外贸外资企业的招引力度。进一步建强招商引资队伍，健全重大招商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强化全要素保障服务。打好外贸、外经、外资、外事、外宣“五外联动”组合拳，提升对外开放水平。（县商务局牵头，县委宣传部、衡南高新区、县委外事办、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工商联等按职责分工）

（三）提振外贸活力

1. 国际市场开拓工程。持续实施外贸“破零倍增”工程，积极引导企业参展国内重点境外展会。加强对企业出境参展、招商以及境外商务人员来衡采购、洽谈等出入境服务保障，支持更多企业申办 APEC 商务旅行卡，深入推进《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有关举措落地。充分借力“第七届进博会”平台，力争引进一批符合我县特色产业发展方向的外资企业，实际利用外资增长 10% 以上。组织 10 家以上企业积极参加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国际供应链促进博览会、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等重点境内展会。积极发挥贸

促引联优势，加快发展跨境电商、外贸综合服务、保税维修以及二手车出口等创新业态。（县商务局牵头，衡南高新区、县委外事办、县发改局、县公安局、县税务局、县贸促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贸易主体扩容工程。支持电子信息、输变电、服装等优势产业开展国际贸易，加强外向型实体企业招引，进一步释放国有企业贸易活力，推动有实绩的进出口企业突破 15 家。加快培育海关 AEO 高级认证企业，力争达到 2 家。积极参加中非经贸博览和进博览会。积极参与非洲国家开展经贸合作，扩大本土优势产品出口非洲。（县商务局牵头，衡南高新区、县委外事办、县科工信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县贸促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衡南县实施激发需求行动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商务工作的副县长任召集人，联系商务工作的县政府办副主任及县商务局、县发改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县委宣传部、县委外事办、衡南高新区、县商务局、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公安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卫健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民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城管执法局、县税务局、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重点项目建设事务中心、县机关事务和接待中心、县消防救援大队、县金融服务中心、县总工会、县工商联、县贸促会、衡南邮政公司等，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商务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4:

衡南县改革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坚定不移推进改革攻坚行动，为助力实施“制造立市、文旅兴城”发展战略、加快建成“四区一花园”贡献重要支撑力量，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推动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国企改革、财税体制改革、金融体制改革等领域取得更多标志性成果。全力优化营商环境，聚焦市场准入、要素获取、权益保护、公平竞争等领域，重点攻坚、集中突破，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以压降物流、税费、融资等成本为核心，全方位压降市场主体运营综合成本，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二、工作任务

(一) 聚力降成本提效率

1. 聚焦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提高土地要素配置效率，重点推进闲置土地盘活利用，稳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强化产业用地要素保障，推进工业用地弹性出让，加快推进园区工业项目“拿地即开工”。畅通劳动力合理有序流动，重点推进职业教育创新重构，打造楚怡、职专等一批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培育一批有国际竞争力的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推进职称评审改革。推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推动技术要素向现实生产力转化，重点推进科技成果权益分配改革，科技项目评审、人才评审改革，探

索赋予科学技术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者长期使用权制度。推进数据共享、探索数据交易规则，打通公共数据壁垒，建立跨部门的信息共享和协同办理机制，解决行政审批、金融征信等数据梗阻，持续探索数据互联互通、有价交易、有偿使用。（县发改局牵头，县委组织部、县科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行政审批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聚焦降成本改革攻坚。深化价格领域改革，落实燃煤发电容量电价改革，全面实施新能源汽车充电峰谷电价机制，建立全县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推进农业综合水价改革。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深化审批制度改革，优化线上办理流程 and 环节，加快推进线上“高效办成一件事”2024年度重点事项清单落实。降低用工成本，继续阶段性降低部分社会保险费率，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优化电力调度和运行方式，推动分布式光伏发展，降低用能成本。加强城镇燃气配送环节监管，鼓励天然气大用户直接供给。降低物流成本，推动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和国家粮食物流关键节点等重点项目建设，严格落实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商务局、县城管执法局、县行政审批局、县供电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聚焦财税体制改革。积极落实财源建设

提质行动，提升财源建设成效。深入落实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措施，全面推进零基预算制落地，打破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的基数依赖和支出固化格局，推进涉案财物集中管理中心建设。健全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机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政策完善、预算调整安排相衔接。实施财会监督“123”行动，重点抓好财会监督机制完善一年行动，配合协同完成县、园区财政运行监督2年全覆盖行动。（县财政局、县税务局牵头，县公安局、县机关事务和接待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聚力破壁垒优服务

1. 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落实省、市工作部署加快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2024年重点任务。全面清理废除含有地方保护、市场分割、指定交易等妨碍统一市场的政策规定。重点围绕工程建设和招标投标、新能源、政府采购等领域，深入开展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落实不当干预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行为问题整改和典型案例约谈通报制度，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对问题线索核实整改。建立促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部门协调机制，开通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问题线索反馈通道。构建招商引资项目评估和统计体系，完善市场化招商机制。建立完善“五制一平台”管理统筹机制，完善招商引资考核管理。加强对招商引资项目评估、合同审查、落地履约、政策兑现的监督检查。（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管局牵头，县财政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实施公平竞争改革攻坚。

按照“谁制定、谁审查”原则对新出台政策严格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扎实开展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建立健全县公平竞争审查联席机制，组织对政策措施进行交叉抽查和督导考评。落实相关招标投标、特许经营、财政补贴等领域的公平竞争审查指引。加强竞争秩序监管，开展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专项执法行动。深化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完善企业市场退出机制。完善企业重整识别机制，强化府院联动，推进破产配套制度完善。（县市场监管局牵头，县人民法院、县发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攻坚。持续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坚决严惩损害营商环境、侵害企业利益行为。规范涉产权强制性措施，严格规范被查封主体范围。完善企业赋“码”保护机制，制定跨部门综合监管重点事项清单，推进“首违不罚”柔性执法，推动全县各级各部门制定“免罚轻罚事项清单”。对照国、省营商环境评价体系，按季度归集并公开部门评价指标动态情况，建立营商环境督查通报制度。贯彻落实“三高四新·法治护航”三年专项行动，实施历史遗留问题处置专项行动，开展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专项清理。加强信用修复、政府诚信履约等机制建设，成立县信用建设促进会，开拓“信易+”惠民便企场景。畅通违约失信投诉渠道，充分用好失信惩戒措施“工具箱”，全力解决朝令夕改、“新官不理旧账”、损害市场公平交易、危害企业利益等政务失信行为。（县优化办牵头，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发改局、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行政审批局、县工商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推进公共资源交易与招投标领域改革。进一步贯彻湖南省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领域“评定分离”模式，提升创新应用效果。持续推进招投标专项整治工作常态化，协助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强化评标专家动态管理和招投标代理机构信息登记和核查。（县发改局牵头，县住建局、县行政审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全面用活“湘易办”。坚持全县政务数据“应共享尽共享”原则，梳理衡南县本级政务服务事项，将高频服务资源进行整合，打造“惠民便企”等专区。实现新增惠民便企示范应用场景和高频特色服务事项超过7个，企业和群众办事纸质证照免提交率提升至60%以上，政务服务统一受理办结率提升至90%以上。（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聚力促投资稳增长

1. 扩大有效投资。建立健全金融支持扩大有效投资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加强融资协调服务，推动“湘信贷”“信易贷”等增信融资平台更好服务经营主体。建立有债权和股权融资需求企业（项目）库，促进科技与金融融合，扩大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覆盖面，力争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和科技型企业融资授信规模超2亿元。研究出台促进创业投资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充分发挥政府投资的带动放大效应。通过特许经营、产业投资基金等方式引导社会资本投向重大战略、重大项目、重点产业。抓好基础设施REITs项目申报。（县发改局牵头，县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加力金融领域改革。通过逐步壮大担保

注册资本金、降低担保费率、扩大担保规模等，继续做大做强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推动建立健全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全力支持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风险补偿、高新技术企业、民营小微企业风险补偿等机制建设，加强与国家中小企业基金、省数字产业基金、大学生创业子基金等建立新合作。（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加力国有“三资”改革。聚焦“6+5+2”资源资产资金，持续加大盘活力度。用好“用、售、租、融”四种方法，分类研判、妥善处置。深入推进全市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管理改革，扎实推进县直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治理，在摸清家底基础上推进县本级资产盘活。探索建立资产与金融融合、市场化运行、共享共用三项机制。完善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加快实现全县资产出租处置业务线上交易。（县财政局牵头，县自然资源局、县机关事务和接待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聚力增活力强支撑

1. 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编制县属国有资本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及重点行业布局指引。加大国有资本在新能源、新材料、绿色环保等产业投资力度。强化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基金引领作用，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深入推进县属国企战略重组与优化提升工作，进一步完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构架，优化集团公司管控体系。坚持“一企一策”，修订公司章程，提升国有企业现代化公司治理水平。深入实施“智赋万企”行动，推动中小企业上云560家、企业上平台120家，

组织实施“数字新基建”标志性项目8个，为企业“云赋智”架好“数字高架”。（县财政局牵头，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深入推进民营经济“六个一”行动，全面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30条政策措施。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国省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重点产业链供应链项目、完全使用者付费的特许经营项目建设。依法保护民营企业权益，畅通涉民企案件“绿色通道”。大力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持续完善党政领导干部与民营经济人士常态化沟通协商。（县人民法院、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工商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深化园区管理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园区管理体制改革，推进社会事务管理职能剥离、市场化运作、企业化运营等改革。推动园区“一主一特”主导产业发展，力争园区制造业营收占比达83%以上、亩均税收超20万元/亩。持续推进“三类土地”清理和国有闲置厂房处置，推动衡南高新区调区扩区。推进循环化改造和

污染防治第三方治理，提高园区绿色发展和安全水平，实现“五好”园区建设在全省争位争先。支持园区设立创业投资基金等，撬动社会资本参与园区产业建设。（衡南高新区牵头，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商务局、县统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衡南县实施改革攻坚行动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召集人，联系发改工作的县政府办副主任、县发改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委组织部、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县人社局、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利局、县统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城管执法局、县行政审批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县机关事务和接待中心、县优化办、县工商联、县供电公司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5:

衡南县经营主体强身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培育发展壮大全县经营主体，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培育优势竞争企业，实现经营主体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扎实推动经济回升向好，根据省、市、县要求，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主体强身行动，为做好该项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开展优质经营主体强身行动，促进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助力实施“制造立市、文旅兴城”战略，加快实现“四区一花园”建设目标。到 2024 年末，全县经营主体结构更加优化，各类优质经营主体实现平稳增长，实有经营主体达到 5.2 万户以上，其中企业 12000 户以上。实现净增经营主体 3700 户，其中净增企业 1450 户，“个转企”80 家。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8 家，新增专精特新企业 12 家，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3 家；新增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 22 家，新增外商法人企业 1 家，外贸实绩突破企业 15 家；新增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 5 家、规模以上建筑企业 2 家。

二、工作任务

(一) 实施梯度培育，促进经营主体增量提质

1. 实施经营主体梯次培育行动。强化要素服务，梯度培养一批较大规模企业，加强对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支持存量企业扩能升级，持续推进产业发展“万千百”工程、“新增规模工业企业”行动、企业上市“金芙蓉”跃升行动、“原地倍增”行动，大力推动“个

转企、企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统计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促进民营企业发展壮大。出台鼓励政策，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推荐有竞争优势的民营企业参加第二届市民营企业 30 强榜评选活动，持续推进民营企业培优做强。（县商务局、县工商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扶持外资外贸企业发展。持续开展“湘商回归”、“精准招商”行动，构筑全县大招商工作格局，加大外贸型企业培育力度，优化提升外资外贸公共服务水平，壮大外资外贸经营主体。（县商务局牵头负责）

4. 健全经营主体评价体系。从规模结构、活跃程度、合规经营、经济效益等多个角度，综合评价经营主体情况。（县市场监管局牵头负责）

(二) 强化政策引领，激发经营主体创新活力

5. 扶持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支持发展科技型企业，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强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建设布局，提升创新创业载体专业化能力，加快高新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落实《衡南县高层次人才及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实施办法》（清人才通〔2023〕2 号），持续引进高层次人才，鼓励更多科技人员才带领科技成果到企业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县科

工信局牵头负责)

6.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全力构建政府统筹、企业为主、市场自律、社会共治的知识产权共治格局，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大力培育高价值发明专利。积极申报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工作，提升企业运用转化能力。优化知识产权窗口服务，开展多部门联合执法，打击商标侵权假冒行为，推进诉前调解和行政裁决，多渠道化解涉及知识产权的纠纷。(县市场监管局牵头负责)

7.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重点支持科技型企业、先进制造业、特色产业发展，为科技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加大企业走出去的金融支持力度，助力外贸企业稳订单、拓市场。(县金融服务中心牵头负责)

(三) 落实产业政策，推动经营主体聚集发展

8. 提升企业链式发展水平。坚持“链主、链长、链生态”协同发展，不断完善领导联系企业工作机制，针对性做好用工、用能、用地、融资等要素保障，推动优势企业向专精特新，单项冠军方向发展，努力提升企业竞争力。(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牵头负责)

9. 大力推动湘商回归。以旅游发展大会、衡商大会等大型活动为契机，招引一批湘商投资项目。积极利用衡南商会、行业协会、专业园区、招商顾问、校友会、同乡会等开展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引领产业回归、资本回流、项目回投、人才回聚。围绕全县特色产业，持续推出“情暖三湘商”春节篇、五一篇、中秋国庆篇等，引导更多衡南在外企业回乡创业、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县商务局、县工商联按职责分工牵头负责)

10. 持续推进返乡创业。大力开展返乡创业主体培育行动，力争新增 3000 个返乡创业主体。统筹做好新型职业农民、农村实用人才和农村双创带头人的培训工作，壮大人才队伍。持续发展“一村一品、一乡一品”，扩大乡村车间生产规模，配合做好“乡村追梦人”创新创业大赛等各种活动。(县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

11. 加快质量强县建设。深入贯彻落实《质量强国纲要》《湖南省质量强省建设纲要》文件精神，围绕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培育一批质量领导企业，打造区域质量发展新优势。推进标准化试点示范建设，强化品牌建设，争取更多品牌进入省长质量奖、市长质量奖、湖南名品等奖项评选。(县市场监管局牵头负责)

(四) 落实纾困政策，提升经营主体积极性

12. 持续开展“三送三解三优”行动。认真落实稳经济政策措施，加强政策宣传、落实工作；充分发挥联席会议机制功效，帮助企业解决急难愁盼问题，扶持经营主体不断发展壮大。(各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提升涉企政务服务质效。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重要阶段重点事项，积极推动准入准营、经营发展、注销退出等企业“高效办成一件事”清单任务及 2024 年省定套餐式、主题式场景落地。加快推进“湘易办”超级服务端涉企服务能力建设，逐步推动营业执照与涉企审批事项的“证照联办”，实现“一照通行”“一照通办”。(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牵头负责)

14. 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完善纳税人、缴费人标签标识，不断提升政策推

送准确度，实现“政策找人”“政策上门”。持续优化升级税收征管信息系统，认真落实“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各项措施。（县税务局牵头负责）

15. 维护良好市场秩序。紧扣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任务，及时清理影响和妨碍公平竞争的政策文件。突出教育、公用事业、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维护公平公正、竞争有序的市场秩序。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建设，完善“一业一查”监管模式，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结果运用。健全信用修复机制，规范涉企检查，切实解决多头检查，重复检查等问

题。（县市场监管局牵头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衡南县实施主体强身行动工作专班，由分管副县长任召集人，联系市场监管工作的县政府办副主任、县市场监管局、县科工信局负责人为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县市场监管局、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财政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税务局、县文旅广体局、县统计局、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县工商联等，专班办公室设县市场监管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6:

衡南县区域共进行动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衡阳市实施“八大行动”总体方案》精神，以加快建成“四区一花园”为目标，深入推进区域共进行动，构建支撑高质量发展的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体系，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制造立市、文旅兴城”战略为牵引，持续助力衡阳区域中心化进程，在全省县域高质量发展中走在前、当主力。到 2024 年底，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 以上，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8.2%，城乡居民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区域发展的平衡性、协调性和优势互补性进一步增强。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完成省下发的能耗“双控”目标任务。

二、工作任务

(一) 积极融入区域协调发展大格局

1. 推进产业创新协力协同。培育壮大输变电和电子信息产业，推动输变电装备产业集群进入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池”，加快构建绿色农产品加工、建筑业总部、物流业总部产业链。（责任单位：衡南高新区、县科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

2. 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支持南岳机场改扩建，全力推进能源枢纽建设。加快“宁电入湘”特高压工程衡阳段衡南项目建设，云集城市核心区新增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42 个（充电枪 80 根）。（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发改局）

3. 推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争取城市社区

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试点，利用社区存量资源，建设或改造一批功能复合集成的社区嵌入式服务综合体，为居民提供一站式服务。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满足应急隔离、临时安置、物资保障等需求。（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县发改局、县卫健局）

(二) 助力推进“省域副中心”建设

4. 提升产业竞争力。加快构建“一主一特双总部”产业体系，着力提升特色产业核心竞争力，加快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责任单位：衡南高新区，县科工信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5. 提升区域影响力。着力优化县域内路网建设，大力支持南岳机场改扩建项目建设，推动云集千吨级货运码头等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发改局）

6. 提升公共服务承载力。加快推进旅发大会重点观摩项目和备选观摩项目建设，提升“办会兴城”实效。（责任单位：县文旅广体局、县发改局、县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

(三) 积极融入长江经济带

7. 加强流域生态保护治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加快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争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抓实餐饮油烟、道路扬尘、生物质焚烧等污染防治，严格落实县城区全面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等规定，降低县城 PM2.5 等重点因子浓度。落实省、市交办的入河排污口整治任务，强力整治湘江干流 24 个排污口。继续做好土壤污染源头防

控和污染土壤治理修复工作，加快推进国储林、碳汇林等项目建设，加强岐山国家森林公园、莲湖湾国家湿地公园、江口鸟洲省级自然保护区等建设管理。（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城管执法局）

8. 加快推进绿色转型。优化调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深入实施绿色制造工程，积极培育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设计产品及绿色供应链企业，争取绿色发展指数进入全省前列。抓好“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城市”建设，加大装配式建筑推广力度，打造一批第四代建筑示范项目。（责任单位：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住建局）

（四）做实产业承接“先导区”

9. 积极承接产业转移。沿交通要道布局有效承接产业梯次转移，打造“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前沿经济带”。大力发展跨境电商新业态，助力衡阳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城市建设。紧盯大湾区“三类500强”、龙头企业、上市公司等，力争引进“三类500强”或龙头企业项目1个以上。（责任单位：衡南高新区，县商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10. 健全现代物流体系。加快润泽科技物流项目建设，打造现代物流集聚区。加强与大湾区广州港等知名物流企业的战略合作及枢纽间的联动发展，提升客货运输的畅通性和通达性及服务水平，支持大湾区企业在我县设立采购配送基地、开展跨境物流业务。推进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集成应用，推动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和冷链物流，鼓励县内企业依托大湾区各类开放性平台拓宽境外营销渠道。（责任单位：

县发改局，县商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11. 持续夯实粮食根基。坚决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确保粮食播种面积在138万亩、粮食产量在62万吨以上。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持续整治乱占、破坏耕地违法行为，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和抛荒现象。持续完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效能，确保耕地数量有保障、质量有提升。重点发展优质稻、棉花、生猪、油茶、油菜等传统优势产业，加快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优质精细农副产品供应基地。（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

12. 持续发力现代农业。深入实施“六大强农”行动，大力推进农业市场主体倍增、产业发展“万千百”等重点工程，将衡南优质米、好茶油、土枇杷、有机茶、柞市麻羊等特色农产品推出全省、走向全国。积极推行“公司+村集体+农户”的乡村产业发展模式，做大做强农业体量。整合涉农资金、吸引社会资本，鼓励多种形式发展，做强农产品精深加工。大力发展电商产业，以数字化赋能唱响“清泉农夫”区域公用品牌。（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13. 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坚持“一村一品”产业发展导向，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用好用活衔接资金，发挥好脱贫人口小额信贷作用，稳定群众增收渠道，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整治和乡风文明建设。持续加强村（社区）党员干

部、致富带头人等人才队伍建设，为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

（六）推进城乡协调发展

14.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全面提升县城和中心镇功能，完善县城市政燃气、供水等公用设施、基础公共服务和产业配套功能，推进一批老旧小区改造，增强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实施县城防洪排涝和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进程，加大乡镇特别是村组垃圾收运力度。大力实施农房建设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7个小区868户、农村危房改造318户。（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发改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15. 畅通要素流动。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选派科技特派员等赴基层一线开展科技服务。健全完善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制度，探索创新入市交易政策机制，进一步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的资金占比。（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科工信局、县公安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

16. 优化公共服务。加快建设“徐特立项

目”，完成衡南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改扩建，实施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建设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加快养老服务县、乡、村“三级中心”布局，加快建立“5+X”多元化普惠性办托体系，解决“一老一小”难题。（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县卫健局、县民政局）

三、推进机制

成立衡南县实施区域共进行动工作专班，由县人民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召集人，联系发改工作的县政府办副主任、县发改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县发改局，责任单位分管领导为专班成员，具体工作按照职责分工统筹推进。成员单位包括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财政局，县公安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商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卫健局，县民政局，县教育局，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住建局，县城管执法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人社局，县文旅广体局，县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附件 7:

衡南县安全守底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衡阳市实施“八大行动”总体方案》，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地方债务、社会稳定和生态环境底线，做好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工作，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衡南，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一)守住安全生产底线。严格遵照县委安全生产“三个决不”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底线工作“五全一常态”机制，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大事故，坚决遏制一般事故，坚决防范自然灾害导致人员伤亡，确保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续下降，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坚决防止新增隐性债务，稳妥化解存量债务，强化政府债券管理，建立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加强非法金融活动监测预警和清理整顿，力争到 2024 年底，全县监管评级中无高风险中小银行，全县保交楼专项借款项目全面交付，房地产领域重大风险点有序化解。

(三)守牢社会稳定底线。扎实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衡南、法治衡南建设，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不发生较大大安全事故、不发生影响重大的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案事件的工作底线。

(四)守牢生态环境底线。打好蓝天、碧水、净土攻坚战，持续推动大气环境质量逐步好转，重污染天气同比下降，确保国考断面水质优良率达到 100%以上，饮用水水源地水质

达标率 100%，黑臭水体治理率达到 80%，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2%以上。有效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领域风险隐患，做到不发生较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不发生因环境污染引发的群体性事件，不发生影响恶劣的生态环境舆情事件。

二、工作任务

(一)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1. 强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积极推进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紧盯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厂房仓储、劳动密集型企业等高风险场所，以及经营性自建房、“九小场所”、群租房“多合一”等低设防区域，突出违规使用醇基燃料、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堵塞消防车通道、违规动火动焊等问题隐患专项治理。持续推进交通顽瘴痼疾整治，深入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和农村公路平交路口“千灯万带”示范工程。加强“两客一危”车辆智能监控、不停车治超以及水上视频监控。加强低速电动车、变型拖拉机、“大吨小标”等非法非标车辆源头治理，落实道路运输车辆及校车动态监督管理，依法查处超速、超员、超载、疲劳驾驶、非法营运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两站两员”队伍建设，夯实农村地区交通安全管理基础。积极配合做好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深入推进建筑领域安全专项整治（含自建房），对已经排查出的问题隐患整改率达到 100%。突出深基坑、高支模、高边坡、

起重机械、长大隧道桥梁、农村水利工程等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深入推进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做好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推进燃气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全覆盖培训。深入开展矿山安全专项整治。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非煤矿山，盯紧看牢尾矿库特别是头顶库，加强监测和巡查，及时排查管控风险隐患。深入推进危险化学品专项治理攻坚。紧盯危险化学品企业，督促企业做好安全风险评估，建立完善双重预防机制，确保从业人员学历资质达标。严格落实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六严禁”，关闭取缔“下店上宅、前店后宅”零售店，对非法生产、经营、储存、运输、燃放烟花爆竹行为，坚持露头就打。加强工贸企业安全整治，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全面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清零”回头看行动，突出气瓶、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电站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观光电梯等重点设备，强化检测检验和执法检查，严厉打击非法生产、经营、充装行为。持续抓好能源、教育、旅游、文体、铁路、水利、商务、农机、电力、仓储物流等重点方面集中治理行动，着力规范安全生产秩序。（县消防救援大队、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住建局、县城管执法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发改局分别牵头，其他有关单位配合）

2. 深入开展事故隐患清零行动。建立完善重大事故隐患治理机制，有安全监管职责的主管部门要加强审核把关，确保隐患闭环整改到位。强化重大安全风险源头管控。严格准入，严把项目审批安全关，严禁被淘汰的落后不安全产能落户和进园入区。持续开展风险隐患常态化大排查行动，全面推行专家诊查、行业互查、企业自查、曝光问题“三查一曝光”硬举措。扎实开展问题隐患长效化大整治行动，系

统推进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行动。（县安委办牵头，各负有监管职责行业部门配合）

3. 强力开展监管执法和“打非治违”行动。坚持“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坚持“双随机”抽查机制，探索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模式，持续推进安全生产分类分级精准化执法、差异化管理。综合运用通报、约谈、警示、曝光、联合惩戒等多种手段，严肃进行追责，进一步推动安全生产属地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严格落实乡镇（街道）“打非”主体责任，严厉打击矿山违法盗采、危化品（烟花爆竹）非法生产运输经营、无资质施工、客车客船非法营运等典型非法违法行为。对顶风作案、屡禁不止，以及责任不落实、监管不到位、失职渎职的，依纪依法从重惩处；对发生典型事故的，一追到底，对严重非法违法行为，一律倒查责任。对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的违法行为，依法依规严肃追究刑事责任。加大奖励力度、完善保密制度、鼓励匿名举报，充分发动从业人员和社会群众举报生产经营单位存在的重大事故隐患，构筑群防群治的安全生产人民防线。综合统筹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监管、消防工作、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人员力量，强化责任落实，共同做好安全检查、安全宣传、应急救援等工作，推动安全生产监管服务向基层末梢延伸。（县安委办牵头，各负有监管职责行业部门配合）

4. 强力推进企业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开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行动，推动有关行业领域各类企业单位开展安全标准化创建，提高企业安全管理水平。推选出一批各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标杆企业单位进行正面宣传，落实达标企业在减少检查频次、

复产验收优先、优化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率、信贷信用等级评级等方面激励政策。

（县安委办牵头，各负有监管职责行业部门配合）

5. 强力推进科技兴安行动。加快推动安全生产监管模式向事前预防数字化转型，结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持续加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的建设应用和升级改造力度，推进多层大体量劳动密集型企业、公众聚集场所及医院、学校、养老院等人员密集场所“智慧消防”建设应用。加强先进装备推广运用，推动实现“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提升矿山、危化品、烟花爆竹、民爆、隧道施工等行业领域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推进“九小场所”、经营性自建房、老旧小区安装早期火灾报警和灭火装置。加强安全防范，突出建筑施工、交通运输、燃气、城市内涝、特种设备、人员密集场所及重大活动、文化旅游场所、园区企业等重点领域，分级管控风险，全面整治隐患、提升应急能力。（县安委办牵头，衡南高新区、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公安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城管执法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强化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完善“县党校主课堂+各地区分课堂”安全培训模式，组织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集中开展专题安全教育培训。将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知识考核纳入重点企业年度安全生产考核重要内容，推动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县安委办牵头，县教育局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强化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素质

能力提升。推动危化品、矿山、烟花爆竹等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技能培训，严格做好高危行业生产经营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以及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持续推广“一会三卡”制度（班组安全会，动工卡、体检卡、应急卡），大力开展反“三违现象”行动（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建立从业人员的安全准入机制以及不符合安全条件要求的退出机制，提升从业人员整体能力水平。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加强对外包、外租等关联单位的安全生产指导、监督，将接受其作业指令的劳务派遣、灵活用工等人员纳入本单位从业人员统一管理。聚焦从业人员疏散逃生避险意识能力提升，推动生产经营单位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疏散逃生演练（高危行业领域每半年至少一次），让全体从业人员熟知逃生通道、安全出口及应急处置要求。推动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全面依法建设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满足安全风险防范和事故抢险救援需要。（县安委办牵头，县人社局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8. 扎实开展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月、安全宣传咨询日等活动，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引导公众践行安全的生产生活方式。推动在县级电视媒体设置固定的安全生产专题栏目，定期讲解安全生产知识、介绍安全生产典型经验做法、曝光存在的突出问题。因地制宜建设安全科普宣传教育和安全体验基地，制作播放安全防范警示片，汲取事故教训。深化公路水运建设“平安工程”“平安农机”“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等示范创建工作，深入开展省级、市安

全发展示范县、示范乡镇和国、省、市级综合减灾示范村（社区）创建。（县委办牵头，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广体局、县融媒体中心、县消防救援大队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全力防范化解债务、金融、房地产风险

1. 坚决防止新增隐性债务。继续开好政府规范举债融资的“前门”。健全政府合法举债机制，在限额内通过发行政府债券方式规范举债。对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实行资金来源评估和提及审核，严格财政承受能力评估，严禁超出财力铺新摊子上新项目。分类处置“半拉子”工程。加大债务领域监督力度，整顿财政秩序，以责任落实、规范管理为着力点，建立长效机制，强化制度执行约束，对违规举债行为严肃追责问责。针对违规举债和虚假化债专项督查和各类自查自纠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各责任单位要对照问题清单，逐项制定整改措施，确保在整改期限内将问题整改到位。县纪委监委牵头财政、审计等部门，加强监督检查和跟踪督办，督促和指导问题整改。加强债务管理工作考核，压实债务主体责任，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纳入县委巡察、绩效考核、真抓实干、审计的重点范围。（县纪委监委、县委巡察办、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审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快推动国有“三资”盘活，多渠道筹集资金，抓实既定化债举措，落实法定债务到期偿还责任，完成累计化债任务。多渠道筹集资金化解债务，确保到期债务不违约、不爆雷。坚决落实“谁形成、谁化解”的化债部门责任制，严禁虚假化债和数字化债。健全

常态化债务监测机制，及时开展债务风险评估预警。严格按照《衡南县政府性债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内容，对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县直部门事业单位举借、使用、偿还和监督管理政府性债务情况开展定期和不定期财政监督工作。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县财政部门每年向县人大的财政经济委员会书面报送政府债务管理情况，说明政府债券的使用、规模结构、资金投向、资金管理、项目运行、项目库建设和债务风险等情况，主动接受县人大对政府债务的全口径审查和全过程监督。（县财政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加强政府债券管理。积极争取新增政府债券限额，加快建成“四区一花园”的奋斗目标，全力配合“制造立市、文旅兴城”发展战略，加快专项债券使用进度，加强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债券资金效益。组织全县优质储备专项债券项目入库，摸排筛选一批，创新发展一批。切实加强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管理，每个专项债券项目成立工作专班，从财政、发改、主管部门、项目单位等抽调专人负责，专项跟踪项目推进、资金拨付、项目收益等工作；切实做到重点保障专项债券资金的拨付坚决杜绝坐支节留挪用等情况；严格落实项目督查，县财政牵头，会同发改、审计等部门对专项债券项目开展定期和不定期的专项检查，确保债券资金专款专用；严格落实全生命周期管理，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开展跟踪问效、绩效评价，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审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守牢债务风险底线。加快平台公司治理和市场化转型，全力支持县发展集团公司将信用等级评定为2A。加大财金联动力度，发挥政信资源引导作用，激励金融机构合理运用债

务重组、置换等手段化解债务风险。按照“一个项目、一个方案”的要求，建立债务项目清单式管理，分年度制定偿债计划及资金筹措计划，逐项落实偿债来源。推动债务成本实质下降，现存政府投资在建项目后续融资和融资平台公司经营性项目融资费用控制在年利率 6% 以内，力求逐年降利减费至 5% 及以下。持续优化债务结构，做好除险防爆工作。清理整合压降平台类国有企业数量，预计 2024 年通过清债转型的方式压降 2 家。妥善处理融资平台公司新增融资贷款与到期存量债务的关系，合理设定企业资产负债率水平和资产负债结构，审慎开展投融资业务。（县财政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全力推进重大案件风险处置。坚持“三统两分”原则，加强统筹协调，积极稳妥推进重大非法集资案件处置工作，加大力度开展“追赃挽损”，高质量推进司法程序和善后处置。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分层次妥善处理涉案人员，严防发生大规模集访事件。（县委政法委、县委网信办、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信访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全面开展非法金融活动清理整顿。关闭地方金融资产类交易场所，推动“伪金融资产交易场所”等机构和业务出清。深入开展第三方财富管理公司摸底排查专项工作，对第三方财富管理机构违法违规开展的金融活动予以全面清理整顿。配合上级部门做好私募基金相关管理工作。（县公安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县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7. 推动项目交付和模式转换。全力抓好项目按时交付、质量安全、竣工验收和“交房即交证”工作，建立住房全链条监管机制，加强

房地产从土地供应、开发建设、房屋销售以及相应的抵押融资、开发融资等全链条的监管。严格按照“无评估不预售、有风险不预售、谁预售谁负责”要求，逐步实现房屋预售向现售模式转型，强化预售资金及建设资本金监管，全面摸排风险项目。（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审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8. 抓实房地产融资支持和政策配套。加强政银企对接，引导金融机构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的合理融资需求，严格监管到位，用活资金。强化政策协同，综合落户、公积金、社保、就业、金融信贷等政策支持，以更大力度抓牢市内刚需。严格预售资金和项目资本金监管，推动专项借款资金循环使用。（县财政局、县税务局、县住建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9. 做好信访维稳和执纪执法。落实“四方见面沟通”机制，防范赴省进京集访群访和重大舆情事件。依法查处涉房地产领域违法犯罪案件，严惩违规预售、虚假宣传、挪用抽逃资金等扰乱市场正常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县委网信办、县公安局、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县审计局、县信访局、县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1. 防范化解重大涉稳风险。落实健全重大风险管控闭环机制，强化行业领域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推进经济金融风险研判预警工程建设，进一步完善重大风险主体处置工作机制，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有效防范化解涉众金融、房地产、地方债、劳动关系等重点领域风险。（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卫健局、县交通运输局、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

局衡南分局、县住建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信访局、县金融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进一步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严格落实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等“四项机制”,推行街面智慧巡防。探索韧性安全城市建设,不断提升城市安全治理水平。严密学校、医院、娱乐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风险防控,强化大型活动和旅游景区治安管控,严防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深化“利剑护蕾·雷霆行动”,确保在打击整治、案件倒查、教育预防、多元救助、制度落实等方面取得更大成效,现行案件发案率同比下降50%。开展预防惩治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推进“青少年维权岗”建设,建立适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教育矫治体系,加强专门学校和专门教育工作。深化枪爆、“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违法犯罪打击整治。推动城乡公共安全监管执法和综合治理一体化,把好基层公共安全第一道关口。(县人民检察院、县公安局、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卫健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林业局、县妇联、团县委、县红十字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深入宣传贯彻《反有组织犯罪法》,持续释放“扫黑除恶永远在路上”的强烈信号,完善失职失责问责倒查机制,推动扫黑除恶长效常治。聚焦“四打一追”(打击涉网黑恶犯罪、沙霸矿霸、市霸行霸、村霸乡霸,追捕“漏网之鱼”),始终保持对黑恶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加强网上作战,严厉打击“裸聊敲诈”等涉网黑恶犯罪。强化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十大重点行业领域(社会治安、乡村治理、信息网络、工程建设、

交通运输、自然资源、教育、市场流通、金融放贷、医疗卫健)整治,坚持打早打小,健全工作机制,清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卫健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利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依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和跨境突出犯罪。深化运用“四专两合力”基本思路,一体化推进“打防管治建宣”等工作,开展全链条打击、跨境打击、集群打击,严厉打击幕后“金主”、窝点组织者、骨干成员和涉诈黑灰产犯罪。压实属地党委管控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职责,持续深化源头治理,打击治理、动态管控、教育劝返等工作。整合技术手段和数据资源,强化技术反制和资金预警劝阻工作。(县公安局、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科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打好网络安全主动仗。落实“7*12小时”网上巡控、舆情引导等措施,坚决打击整治网络政治谣言和有害信息,营造清朗网络空间。持续开展“净网”“护网”行动,严打严整网络水军、网络侵公等突出违法犯罪。深入开展“护网”专项行动,加强网络安全等级、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和数据安全保护,严防发生重大特大网络安全案事件。落实“三同步”(依法办理、舆论引导、社会面管控)要求,健全完善网上舆情全链条管控模式,及时稳妥高效处置各类突发情况和敏感案事件。(县委网信办、县公安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 打好蓝天、碧水、净土污染防治攻坚战

1. 打好蓝天攻坚战。全面实施“守护蓝天”攻坚行动计划，持续开展监督和指导，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三大攻坚战，推进化工砖瓦行业工业炉窑深度治理，开展废气治理设施排查整治行动。（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科工信局、县公安局、县住建局、县城管执法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打好碧水攻坚战。持续巩固提升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巡查，持续加强对全县饮用水水源地开展巡查，让人民群众喝上干净放心水。持续开展涉铊专项整治行动，对涉铊重点企业持续开展帮扶措施。（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水利局、县住建局、县城管执法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打好净土攻坚战。深入开展农用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行动，持续推进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年度任务，推进优先监管地块开展调查和风险防控，持续推进重点区域污染地块风险管控或治理修复。督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严格落实自行监测和隐患排查。（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牵头、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持续发起“夏季攻势”。坚持问题导向，将上级交办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省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通报问题整改、全县民生实事项目等重要任务纳入污染防治“夏季攻势”任务清单，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强力攻坚。（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环委会相关

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组织实施和协调推动、督促、指导、考核工作。相关责任单位要成立工作专班，加强统筹协调，抓好工作落实）

5. 继续开展“利剑”行动。针对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时段深入开展排查整治行动，推动解决一批重大生态环境风险隐患，确保“三个不发生”；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推动解决一批突出环境违法问题。（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环委会相关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衡南县实施安全守底行动工作专班，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任召集人，联系应急管理工作的县政府办副主任及县应急管理局、县财政局、县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主要负责人担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有县纪委监委、县委政法委、县委网信办、县委巡察办、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科工信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衡南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卫健局、县审计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林业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城管执法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税务局、县信访局、县妇联、团县委、县金融服务中心、县红十字会。办公室设县应急管理局，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和协调推动、督促、指导、考核工作。

附件 8:

衡南县民生可感行动实施方案

为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扎实开展好民生可感行动,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持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根据上级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增进人民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促进共同富裕作为民生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紧紧抓住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在重点民生领域精准发力,努力实现民生实事“可感可及”。

二、工作任务

(一) 省级十大重点民生实事

1. 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

(1) 完成县域 1 所普通高中“徐特立项目”建设并投入使用,继续推进“特立教学楼”“特立科教楼”“特立图书馆”“特立体艺馆”等建设。(牵头单位:县教育局)

(2) 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向阳花”行动,在全县线上线下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和实践活动 75 场,惠及 2.99 万家长。(牵头单位:县妇联)

2. 提高优生优育水平

(3) 开展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与诊断服务,为全县 4320 名新生儿免费提供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与诊断服务;开展普惠托育服务“护蕾”行动,新增 400 个托位。(牵头单位:县卫健局)

3. 提高困难群体救助标准

(4) 提升城市低保标准不低于 700 元/月、农村低保标准不低于 5400 元/年;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到 90 元/月/人;提高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保障标准。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最低保障标准提高到

1150/月,集中养育孤儿基本生活最低保障标准提高到 1600 元/月。(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4. 关爱特殊群体

(5) 农村适龄及城镇低保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 1 万人。提高“两癌”早诊早治率,降低治疗成本和患者死亡率,缓解贫困妇女看病难、看病贵和因病致贫返贫问题。(牵头单位:县妇联)

(6) 实施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420 户,包括残疾人家庭地面平整及坡化、厨房改造、卫生间改造、起居室改造、卧室改造及水电改造等,增强残疾人自我照护能力,提高生活质量。为 264 名听力、智力、肢体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听觉语言功能训练,运动、认知、沟通及适应性训练等康复训练。

(牵头单位:县残联)

5.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7)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突出就业优先,紧盯重点群体,强化就业服务,不断稳定和扩大就业容量,努力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6900 人。就业用工社保“三合一”数字服务乡镇(街道)覆盖率达到 100%;人社政务服务“三合一”事项不少于 20 项。(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6. 提高养老服务水平

(8) 在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中选择符合条件的增设老年食堂等老年助餐服务设施 6 个,将其纳入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和养老服务体系,并对享受助餐服务的特殊困难老年人给予差异化补贴。按照“一户一策”原则实施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280 户,结合老年人能力评估以及家庭居住环境评估情况,对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地面、门、卧室、如

厕洗浴设备、厨房进行改造或配置手杖、防走失等老年人用品。(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9) 提质改造“爱晚”老年学校 1 所。扩大老年教育覆盖面,统筹各类教育资源,在基础设施、师资队伍、教学资源等方面按照适老化要求进行提质改造,办好人民群众家门口的老年学校。(牵头单位:县教育局)

7. 提高社会治理水平

(10) 完成法律援助案件 458 件。强化基本公共法律服务,保障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获得必要的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无偿法律服务,“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牵头单位:县司法局)

(11) 基层防灾能力提升。为县级应急救援队伍配备易操作、易维护的救援装备,为 23 个乡镇(街道)基层应急救援队伍配备易操作、易维护的救援装备。(牵头单位:县应急管理局)

(12) 推进应急广播建设工程。推进应急广播建设。按照“统一规划、分级建设、安全可靠、资源整合、快速高效、平战结合”的原则,加快应急广播建设进度,确保 2024 年完成建设和验收。(牵头单位:县融媒体中心)

8. 提升数字服务能力

(13) 实施数字政务提质增效惠民工程。实施“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增效惠民项目,其中新增上线 17 个“高效办成一件事”(如企业变更登记、就医等);新增惠民便企示范应用场景和高频特色服务事项超过 7 个;企业和群众办事纸质证照免提交率提升至 60%以上;政务服务统一受理办结率提升至 90%以上。(牵头单位: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14) 推进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加载交通出行功能的社保卡持卡人数达 1.56 万人;县城城区公交车载设备(机具)改造指标根据市交通运输部门要求执行。(牵头单位:

县人社局、县交通运输局)

9. 改善人居环境

(15) 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7 个以上。通过改造,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基础设施、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进一步补齐城市短板、提升居民生活品质。(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10. 提升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水平

(16) 农村“三路”建设及农村公路安防。农村公路提质改造 83 公里;建设农村公路安防设施 713 公里(含标志标牌);普通国省干线精细化提升 13 公里。(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

(17) 农村水源保障及灌溉能力提升。新增蓄水能力 147 万方,恢复和改善灌溉面积 4.5 万亩。(牵头单位:县水利局)

(二) 市级重点民生实事

1. 按照“规划引领、科学布局、适度超前、有序建设”的原则及全县公共充电桩“车桩比”不高于 3.5:1 的要求,云集城市核心区新增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42 个(含充电枪 80 根)。(牵头单位:县发改局)

2. 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慢病“一站式”门诊 27 个,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与基层医疗服务有机融合。(牵头单位:县卫健局)

3. 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各类专项招聘活动 20 场,促进劳动者就业创业,助力高质量充分就业。(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三、推进机制

成立衡南县实施民生可感行动工作专班,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任召集人,联系人社工作的县政府办副主任、县人社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有县人社局、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卫健局、县应急管理局、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政府督查室、县融媒体中心、县妇联、县残联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县人社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县政府督查室负责督查督办。

● 至美衡南 ●

衡南地处南岳衡山之南，三面拱卫衡阳市区，总面积 2614 平方公里，辖 20 个乡镇、3 个街道，375 个村、70 个社区，总人口 113 万人，是“中国物流之乡”“中国好粮油示范县”“全国粮食生产百强县”“全国百个瘦肉型猪生产基地”“省级文明城市”“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这里是文化重地。“衡南渔鼓”“衡南七巧龙”“泉湖二月八”“衡州花鼓戏”“衡南杂技”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乡风民俗流传至今，是全国诗词楹联县、省级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

这里是旅游胜地。县内有“国字号”湿地公园莲湖湾国家湿地公园，有万鸟和鸣的江口鸟洲，有古木参天的岐山国家森林公园，以及被誉为“衡阳第一祠堂”的王家祠堂等众多名胜古迹。

这里是发展高地。衡南聚焦发展第一要务，集中力量打造“一主一特双总部”，以电子信息为主导、农产品精深加工为特色、建筑业物流业双总部经济齐头并进的产业发展格局逐渐形成。在湖南省 2021 年度真抓实干工作中，衡南推动高质量发展、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全省信访“三无”创建等 8 项工作成效明显，获省政府表扬激励，获奖数量排名全省第 2、全市第 1。2022 年信访、河长制、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荣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关爱在校留守儿童“三爱三护”行动获省政府综合大督查通报表扬。



岐山风景区



车江十牛峰



东方树庄园



雁湖文旅健康城